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4

【202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扣时实施分配时总股本1,174,150,508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塔牌集团	股票代码	0022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宏飞	钟昊	
办公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广东省梅州市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	
传真	0753-7887233	0753-7887233	
电话	0753-7887036	0753-7887036	
电子信箱	mz@tapai.com	tp@tap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硅酸盐水泥、预拌混凝土的生产和销售,是粤东市场极具竞争力的区域水泥龙头企业,拥有广东省梅州市、惠州市和福建省龙岩市三大水泥生产基地,年产水泥2,000万吨。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硅酸盐水泥熟料,简称“熟料”,由石灰石质原料、粘土质原料及少量校正原料按一定配比磨成细粉,经一定温度煅烧后形成的以硅酸钙为主要矿物成分的产物。熟料为通用硅酸盐水泥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

(2)通用硅酸盐水泥,以硅酸盐水泥熟料和适量的石膏及规定的混合材料磨细制成的水硬性胶凝材料。通用硅酸盐水泥包括硅酸盐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火山灰质硅酸盐水泥、矿渣硅酸盐水泥、粉煤灰硅酸盐水泥和复合硅酸盐水泥六大品种。公司主营“塔牌、粤塔、嘉应、恒塔”四大品牌的32.5、32.5R、42.5、42.5R、52.5、52.5R等级的多种通用硅酸盐水泥。通用硅酸盐水泥,广泛应用于高速公路、水电工程、铁路、港口、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房地产等各类建筑工程。

(3)预拌混凝土,亦称“商品混凝土”,主要指由通用硅酸盐水泥、集料、水以及根据需要掺入的外加剂、矿物掺合料等材料按一定比例,在搅拌站经计量、拌制后出售的并采用运输车在规定时间内运至使用地点的混凝土拌合物。预拌混凝土广泛应用于各类土木工程建设。

(三)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家水泥工业结构调整重点支持的全国60家大型水泥企业之一,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扶持企业。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熟料产能1,473万吨,水泥产能2,000万吨;2024年全国水泥熟料产能排名中公司位列第16名(数据来源:中国水泥协会),塔牌水泥拥有较高的知名度,认可度和美誉度,公司水泥产品在粤东市场占有率较高,是粤东市场极具竞争力的区域水泥龙头企业。

公司在中国水泥协会发布的2025年中国水泥上市公司综合实力排名中排第8位。

公司先后荣获“全国质量工作先进单位”、“国家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全国建材行业先进集体”、“中国建材百强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广东省五一劳动奖状”、“广东省制造业民营企业100强”等荣誉称号。

(四)宏观环境和行业发展状况

2025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各地区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十四五”胜利收官。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按不变价格计算,全年GDP同比增长5.0%;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下降3.8%;基础设施投资同比下降2.2%;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17.2%。(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25年,全国水泥市场呈现出“量减价弱、效益承压”的严峻态势。房地产市场持续深度调整,基础设施投资增速持续放缓,使得水泥行业需求难以得到有效提振,2025年全国水泥产量为16.93亿吨,同比下降6.9%。水泥产量创2010年以来新低。国内水泥价格全年呈现“前高后低、震荡下行”的走势,一季度在政策引导与行业自律推动下,“反内卷”进程取得阶段性成效,叠加企业降本增效及多元化经营,净利润整体修复。但二季度后行业形势急转下,出现量价齐跌,特别是四季度盈利修复效果并不显著,导致行业上半年职家的盈利优势被削弱。全年水泥行业利润总额预计290亿元,利润仍处于较低水平。(数据来源:数字水泥网)

2025年,广东省水泥行业受房地产投资继续探底、基建投资下行等影响,水泥需求持续萎软,供需矛盾愈发凸显。加之外省低价水泥大量涌入,市场恶性竞争加剧,行业生态受损,水泥价格创近几年新低,企业亏损面进一步扩大,尽管行业积极倡导“反内卷”并加大错峰生产力度,但需求疲软与区域博弈使市场承压,行业现状不容乐观。2025年广东省水泥消费量1.31亿吨,同比下降6.98%。(数据来源:广东省水泥行业协会)

(五)报告期公司经营综述

2025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与行业深度调整,公司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内外兼修、提质增效。一方面,持续深化降本增效,严控成本,压降费用,进一步“瘦身健体”,年末将子公司鑫达旋窑5,000t/d生产线水泥熟料产能补充到蕉岭分公司2×10,000t/d生产线,进一步优化产能布局,提升运营效率。另一方面,积极研判市场形势,采取灵活多样的营销策略,精准对接客户需求,深入挖掘市场潜力,全力应对行业竞争压力。同时,加速推进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废业务的运营管理,加快关停企业资产与股权的清理处置,加强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提升资产配置水平,提高财务投资收益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全力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0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3.9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4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了17.87%。

报告期内,受区域市场气候好转并叠加上年同期销量基数偏低的影响,公司实现水泥销量1,604.02万吨,较上年同期上升了1.14%,“水泥+熟料”销量较上年同期上升了0.14%。得益于煤炭等原燃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及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措施,水泥平均销售成本同比下降6.28%,降幅大于水泥销售价格4.25%的同比降幅;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了2.37个百分点,水泥主业盈利水平同比改善。同时,受益于资本市场持续回暖,公司投资收益(含浮盈)同比增长。此外,因年末补充产能关停子公司嘉达旋窑5,000t/d水泥熟料生产线,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生产线的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相关人员的辞退福利费用,令同季度盈利有所承压。综上,公司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了17.87%。

报告期内,得益于公司蕉岭分公司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废项目投入运营,处置规模进一步提升,公司实现固废处置量36.62万吨,同比大幅增长5757%;实现环保处置营业收入1.27亿元,同比上升13.01%;营收增幅小于处置量增幅,主要是受竞争加剧的影响,固废处置价格下降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及控股搅拌站实现混凝土销量30.89万方,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4.49%;实现营业收入0.99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29.01%,主要是受区域房地产市场持续深度调整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企业光伏发电实现供电量4,328万kWh,实现余电上网收入483.45万元,同比增长18.0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光伏发电装机规模为51.50MW,储能装机规模为40MW/80MWh,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李伯侨先生、刁英峰先生、曾玉霞女士、李骊蛟先生(报告期内连续任职满6年离任)、徐小佑先生(报告期内连续任职满6年离任)、姜春波先生(报告期内届满离任)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ir-online.cn)。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5年,公司深入推进“极致降本、精准营销、改革创新”,在行业需求延续下行的背景下,实现了全年水泥产销量基本持平,实现营业收入41.0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4亿元,企业盈利能力稳居行业前列。凭借扎实的信息披露、卓越的治理水平和稳健的经营等,集团连续七年获深交所信息披露最高A级评价,再度入选广东企业500强,行业综合实力排名持续提升。

2026年管理层将重点做好以下十方面工作:一是继续加强极致降本。推动降本从“改坚战”向“持久战”“系统战”深化,从“显性降本”向“全员降本”“全过程降本”拓展。完善成本责任体系,层层传导压力。做到“降本不降质、增效更增誉”。二是推进智慧工厂研发工作。全面落实AI大模型开发应用战略,今年重点实施“基础搭建+试点闭环”工作。三是夯实水泥产业根基。着力强化资源保障,加强生产组织与质量管理,加速绿色转型与数智赋能,发挥物资采购效力,实施科学市场营销。四是加强“水泥+”业务发展。一方面要做大环保业务,另一方面要整合提升混凝土业务。五是加快多元业务发展。重点加快发展新能源业务、推进有市场协调效应的主业兼并重组、稳健进行财务投资等。六是深化改革创新,激发组织活力。要持续加强干部管理,进一步加大年轻干部使用力度,加快构建合理人才梯队;同时持续简政放权,赋予二级企业更大自主权;着力健全新酬体系,进一步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大力倡导雷厉风行、敢于担当的工作作风。七是创造财务管理价值。要加强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加快财务信息化体系建设,加强税收政策研究与涉税风险防控,八是维护资本市场形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全面加强ESG管理,认真落实股东回报规划。九是加强廉洁履职管理主体责任,主动担当作为。十是建设优秀企业文化。弘扬“团结、求实、奉献、创新”精神,履行社会责任。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同时在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落实回报规划,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可进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九)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年度激励类会计提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李斌先生已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按照《2022-2026年(第二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计提激励奖金的年度综合收益在5-8亿元区间,按规定适用于授予5%比例计提激励奖金,计提金额为4,884.88万元,剔除现金发放部分后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金额为3,557.66万元(个税前)。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完成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出具了审核意见,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对信永中和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详见2026年3月19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赖宏飞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拟与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客商银行”)的主发起人之一,持有梅州客商银行20%的股份,且公司董事、高管赖宏飞先生担任梅州客商银行董事,根据相关规定,梅州客商银行为公司的关联方。

鉴于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国将到期,为支持梅州客商银行各项业务的发展,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拟按照商业原则在经批准的额度内优先选择梅州客商银行办理各项存款业务,拟定额度为在梅州客商银行的单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适用期限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审定新的额度之前。

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的存款利率以国家规定为基础,由双方按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其中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基准利率,亦不低于本地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型同期限的存款利率,与存款业务汇划业务相关结算费率不高于本地其他金融机构提供同类服务的收费标准。公司预计在梅州客商银行的单日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五、关联交易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梅州客商银行发起人之一,持有梅州客商银行20%的股份,公司按照商业原则在经批准的额度内优先选择梅州客商银行办理各项存款业务,不仅可以支持梅州客商银行各项业务的发展,同时梅州客商银行将为公司提供更好的金融支持服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按照商业原则在经批准的额度内优先选择梅州客商银行办理各项存款业务,额度为在梅州客商银行的单日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适用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定新的额度之前。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各项存款业务未超出上述审议额度范围。

截至2026年3月18日,公司在梅州客商银行存款余额为2.71亿元。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注重投资者权益保护,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考虑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5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人,注册会计师179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4年度业务收入为40.54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5.8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76亿元。2024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83家,收费总额4.71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信永中和审计的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家数为25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涉规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74民初111号),判决信永中和就相应日期之后曾经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500余万元。信永中和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江苏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信永中和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涉及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熙女士,201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崔西福先生,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齐小刚先生,201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预计2026年度审计费用约130万元人民币,其中预计年报审计费用约110万元人民币,预计内控审计费用约20万元人民币,预计和上期审计费用基本一致。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沟通,在查阅了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的2026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5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表决情况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34,042,181.17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57,346,680.38元,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进行分配,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384,451,882.49元,减去已分配2024年度分红款528,367,728.60元,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5,513,430,834.27元。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累计额为657,678,159.94元,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本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

3、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25年经营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扣时分配时总股本1,174,150,508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8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563,592,243.84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4、关于2025年度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

(1)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拟以扣时分配时总股本1,174,150,508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8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563,592,243.84元。

(2)2025年度股份回购金额

2025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11.77万股,实施的股份回购总金额为54,095,268.22元(含交易费用)。

(3)综上,2025年度拟定的现金分红和已实施的股份回购总额为617,687,512.0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7.42%。

(二)不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发生如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公司将按照股份总额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3,592,243.84	528,367,728.60	585,390,018.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4,042,181.17	537,915,513.98	741,514,434.1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84,542,817.5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13,430,834.2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677,349,990.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37,824,043.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677,349,990.4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563,592,243.84元,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1,677,349,990.44元,占2023-2025年度年均净利润的262.98%,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九)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行业形势变化和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和经营发展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回报投资者,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56.48亿元、人民币61.28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41.84%、45.62%,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编号:2026-013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6日以专人送出及邮件、信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2026年3月18日,公司在总部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朝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位,实际出席董事9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李伯侨先生、刁英峰先生、曾玉霞女士、李骊蛟先生(报告期内连续任职满6年离任)、徐小佑先生(报告期内连续任职满6年离任)、姜春波先生(报告期内届满离任)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ir-online.cn)。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5年,公司深入推进“极致降本、精准营销、改革创新”,在行业需求延续下行的背景下,实现了全年水泥产销量基本持平,实现营业收入41.0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4亿元,企业盈利能力稳居行业前列。凭借扎实的信息披露、卓越的治理水平和稳健的经营等,集团连续七年获深交所信息披露最高A级评价,再度入选广东企业500强,行业综合实力排名持续提升。

2026年管理层将重点做好以下十方面工作:一是继续加强极致降本。推动降本从“改坚战”向“持久战”“系统战”深化,从“显性降本”向“全员降本”“全过程降本”拓展。完善成本责任体系,层层传导压力。做到“降本不降质、增效更增誉”。二是推进智慧工厂研发工作。全面落实AI大模型开发应用战略,今年重点实施“基础搭建+试点闭环”工作。三是夯实水泥产业根基。着力强化资源保障,加强生产组织与质量管理,加速绿色转型与数智赋能,发挥物资采购效力,实施科学市场营销。四是加强“水泥+”业务发展。一方面要做大环保业务,另一方面要整合提升混凝土业务。五是加快多元业务发展。重点加快发展新能源业务、推进有市场协调效应的主业兼并重组、稳健进行财务投资等。六是深化改革创新,激发组织活力。要持续加强干部管理,进一步加大年轻干部使用力度,加快构建合理人才梯队;同时持续简政放权,赋予二级企业更大自主权;着力健全新酬体系,进一步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大力倡导雷厉风行、敢于担当的工作作风。七是创造财务管理价值。要加强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加快财务信息化体系建设,加强税收政策研究与涉税风险防控,八是维护资本市场形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全面加强ESG管理,认真落实股东回报规划。九是加强廉洁履职管理。严格落实廉洁履职管理主体责任,主动担当作为。十是建设优秀企业文化。弘扬“团结、求实、奉献、创新”精神,履行社会责任。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同时在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为落实回报规划,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可进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九)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年度激励类会计提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李斌先生已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按照《2022-2026年(第二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计提激励奖金的年度综合收益在5-8亿元区间,按规定适用于授予5%比例计提激励奖金,计提金额为4,884.88万元,剔除现金发放部分后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金额为3,557.66万元(个税前)。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完成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出具了审核意见,并向董事会提交了对信永中和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详见2026年3月19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1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赖宏飞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拟与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客商银行”)的主发起人之一,持有梅州客商银行20%的股份,且公司董事、高管赖宏飞先生担任梅州客商银行董事,根据相关规定,梅州客商银行为公司的关联方。

鉴于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在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存款业务之关联交易的议案》国将到期,为支持梅州客商银行各项业务的